

省妇联巾帼普法基层行暨“自贸她唱”进社区活动走进琼中 歌声把文明新风送到群众身边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张英

歌声起，普法来！在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营根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合唱室里，营根社区合唱团正在排队排练，打磨和声；舞台上，“自贸她唱”唱响黎苗新曲；舞台之下，队员们把法治宣讲送到群众眼前。

9月28日晚，由海南省妇女联合会主办、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协办、海南日报报业集团法治时报社（海南法治传媒智库）承办的巾帼普法基层行暨“自贸她唱”进社区活动，在合唱室里温情上演。“艺润万家 和美社区”琼中营根社区合唱团不仅将红色经典、时代新歌与黎苗风情送到群众身边，还把法律法规、妇女维权等方面的知识化作群众耳熟能详的“好声音”。

多元组团 唱出巾帼“好声音”

好听的歌声，源于一支有温度、有活力、有底蕴的巾帼队伍。

据合唱团团长林香兰介绍，合唱团成员涵盖镇村妇联干部、新兴领域“三新”组织从业人员、退休干部职工及辖区文艺爱好者，人员结构多元、群众基础扎实，是一支接地气、有温度、有活力的巾帼文艺力量。在作品打造上，合唱团坚持“经典传承+本土创新”双线并行，日常排练中，团队精研红色经典、时代新歌、正能量合唱曲目，同时深度挖掘琼中黎苗特色民族文化，巧妙地将民族旋律、本土元素融入合唱编排，让黎乡特色文化乘着歌声出圈出彩。

“我们依托县教育局资源优势，特聘专业声乐教师常态化驻团授课，有针对性地开展发声技巧、气息控制、和声配合等系统排练，稳步夯实队员的演唱功底，提升团队整体艺术水平。”林香兰说，合唱团坚持制度化、常态化训练机制，固定每周开展集中排练。团队立足基层治理和文明实践工作需要，坚持文艺服务基

层、服务群众的工作导向，主动将文艺展演与妇联中心工作深度融合；依托合唱排练、文艺汇演等载体，柔性开展禁毒宣传、妇女维权、文明新风培育、民族团结宣讲等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形式传递正向风气、融洽邻里关系、凝聚基层治理合力。

“我们不是单纯唱歌，而是用歌声把党的政策、文明新风送到群众身边。”林香兰说，正是这种“文艺+服务”的定位，让合唱团逐渐成为社区里一支留得住、叫得响、能带动的巾帼文艺队伍。

“三新”融入 激活基层治理“新和声”

歌声不止于舞台，更赋能于治理。不同于普通文艺团体，营根社区合唱团跳出“只演不服务”的固有模式，主动将文艺舞台变身基层治理“流动宣讲台”。

在合唱团中，新兴领域“三新”组织从业人员的加入，为这支基层文艺力量注入了新鲜血液，也成为团队服务基层治理的新亮点。

队员杨璐是一名从事托育的新兴领域从业者。她坦言，自己平时工作比较



合唱团在排练。高凌 摄

忙，刚加入合唱团时还有些担心跟不上。“现在每周固定排练，反而成了我最期待的‘线下时间’。杨璐说，“三新”不只是一句提法，落实在身上，就是积极参与集体活动，主动传播正能量，借助合唱的文艺形式做宣传，把新时代女性的精神面貌展现出来。

“我经常把排练花絮、演出片段做成短视频，把禁毒、反家暴、妇女权益保障等知识编进串词发朋友圈，让更多人在手机上也能听到‘自贸她唱’。新业态的传播方式，能让普法宣传更轻巧、更入心。”队员王艺雅在日常服务的对象中就有不少新就业人员。她认为，合唱团像一座桥，把流动性强、联系面广的“三新”从业人员凝聚起来。“‘三新’从业人员走街串巷，能当好‘宣传员’‘联络员’，把基层治理的触角延伸到新业态、新群体。大家从‘旁观者’变成‘参与者’，从‘被服务者’变成‘服

务者’，社区的事就更容易办到一块儿。”王艺雅说。

林香兰对此深有感触：“‘三新’成员加入后，团队活力更足、传播更广、服务更实。她们思维活、联系广，能迅速把文艺展演与普法宣传、文明实践结合起来；在声部配合、活动策划、新媒体传播上提出不少好点子。更重要的是，通过合唱团这个平台，越来越多新就业群体融入社区、找到组织，在歌声中增进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也为基层治理注入了新动能。”

当晚，合唱室里的排练声停后，楼下普法活动现场歌声起，队员们一边歌唱，一边向围观群众发放普法手册、讲解妇女维权知识。

以歌聚心、以文化人，这支基层巾帼文艺力量正以“艺润万家”的执着唱响“和美社区”新乐章，让“三新”力量在基层治理中绽放别样芳华。

携手护苗行动 护航青春逐梦

儋州市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主题宣传活动第五场走进儋州市第四中学 学生边游戏闯关边开心学法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田春宇 许光伟 马宏新

“原来文身危害这么大！”“原来咱们还不能随便进出娱乐场所……”9月28日17时许，在儋州市第四中学读书角，四五个女生围坐在一起，低头翻着崭新的“喵喵小”漫画护苗手册，指尖划过一页页卡通配图，小声地互相讨论。当天，“亲心润养·共护成长”儋州市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主题宣传活动第五场走进儋州市第四中学，围绕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主题，把法律知识送到学生手上。

寓学法于玩乐之间

活动现场，操场外侧的互动区域人气最旺。以未成年人保护法为主题的大富翁游戏吸引不少学生排队等候。掷骰子、抽答题卡，每向前迈出一小步，就要回答一道和自身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问题。彩色的棋盘上，枯燥的法条变成闯关小游戏，一旁摆放的“喵喵小”漫画护苗手册、家长手册很快就被学生们带走。

等待游戏时，学生们或坐着或站着翻看“喵喵小”漫画护苗手册，指尖划过一页页卡通配图，小声地互相讨论。

刚结束一轮游戏的曾可黛手里还攥着漫画手册，脸上依旧带着游玩后的笑意。“以前总觉得法律都是厚厚的书本，读起来晦涩难懂。没想到通过漫画和小游戏来学，一下子就看懂了。”谈起这次不一样的学法体验，曾可黛感触很深。不少围在棋盘周边的学生，玩完之后还会捧着手册继续翻看，对照漫画案例津津有味地讨论着法治常识。

教室里的法治课堂同步开展。“儋保护小依”“儋小耳护苗团”成员、儋州市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梁晓琴、检察官符娟结合办案中接触到的青少年真实案例给孩子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她们从日常的不良习惯讲起，一点点梳理哪些行为属于危险苗头、哪些举动已经触碰法律红线。课堂没有空泛的说教，很多案例就发生在同龄人身上，引得台下学生凝神倾听。

参与活动的儋州市第四中学副校长吴绍强看在眼里。“过去不少普法就是台上讲、台下听，单向输出，学生听过就容易忘掉。”吴绍强说，“这次活动一边有检察官带来严谨的法治讲课，一边又设置游戏、漫画这些孩子们愿意主动靠近的内容。严肃的法律内容换了一种载体，才更容易走到学生的心里。”

延伸教育走出校园

一场校园普法活动结束后，法治的思考又该如何延续下去？这也是参与此次护苗行动的工作人员共同考虑的问题。

“一次活动、一次游戏可以启发孩子们的法治意识，但是学法、用法和遵法还需要家庭的助力。”梁晓琴道出自己的想法。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的过程中，她时常发现，一些少年走上行为偏差的道路，背后往往存在家庭教育缺失的问题。校园里的普法只能完成其中一环，如果缺少家庭层面的跟进巩固，法治教



学生们争相领取“儋小耳”主题文创产品扇子。记者许光伟 摄

育的效果就会大打折扣。

“青少年法治教育，不能只停留在校园。”顺着这一思路，吴绍强谈及学校接下来的打算，“下一步，我们希望把本次活动的普法内容与创新形式延伸到家庭，带动家长一同学习法律知识，提升法治观念，推动家校协同联动，打通从校园法治教育到家庭监护的链条，家校携手，共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吴绍强透露，该校计划依托家长会、班级家校群，把本次发放的护苗手册、家长手册等普法读本送至各位家长手中，通过多种方式让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从校园延伸进每一个家庭。

作为此次系列活动的统筹方，儋州市委宣传部工作人员李大伟对整场护苗系列活动有着整体的考量。“本次主题宣传活动，是儋州市联动多部门打造的未成年人保护系列普法品牌。”李大伟介绍，此前四场活动已经先后围绕防性侵、禁毒、心理健康、校园欺凌等不同主题将法律知识送进校园、乡镇。本场来到儋州市第四中学，重点聚焦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借助现场案例与互动体验，帮助学生分清日常生活中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之间的界限。经过前几场的落地实践，沉浸式普法的价值已经逐步显现。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还向学生发放宣传单和展示毒品模型，普及禁毒工作的重要性，倡导学校常态化开展禁毒安全教育，构建“街道联动，校园、家庭参与，全员参与”的禁毒防控体系，引导师生争做禁毒知识的传播者、防毒安全的守护者，主动参与禁毒宣传，自觉抵制药物滥用和毒品侵害。

经系统、身心健康、成长前途造成的不可逆伤害，以及涉毒违法行为带来的法律后果，警示学生切勿好奇尝试、盲目跟风，坚决远离各类毒品和不良药物。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还向学生发放宣传单和展示毒品模型，普及禁毒工作的重要性，倡导学校常态化开展禁毒安全教育，构建“街道联动，校园、家庭参与，全员参与”的禁毒防控体系，引导师生争做禁毒知识的传播者、防毒安全的守护者，主动参与禁毒宣传，自觉抵制药物滥用和毒品侵害。

澄迈法院中兴法庭送法入企 护航农业特色产业发展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近日，澄迈县人民法院中兴人民法庭党支部组织党员干警走进柚子夫妇共享农庄，开展送法入企普法服务活动，把司法服务送到农业生产一线，护航农业特色产业稳健发展。

活动中，干警们参观了柚子种植基地、产品展示区以及深加工生产车间，详细了解企业种植规模、产品品类、产销运营模式，细致倾听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难点，精准掌握司法服务需求。针对农产品

交易过程中出现的购销合同拟订、风险防控、货款结算、权责约定等问题，干警结合审判实践中的典型案例释法，逐条开展释法答疑。同时围绕安全生产、合规经营、证据留存、维权途径开展法治宣讲，引导企业进一步树牢依法经营理念，有效防范化解经营风险。

企业负责人对法庭主动靠前的司法服务给予充分肯定，表示法院此次上门普法切实解答了企业经营困惑，进一步提振了企业依法经营、安心发展的信心。

五指山检察院组织检委会委员听庭评议 提高公诉人应诉能力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杨春梅 通讯员农岑）9月21日，五指山市人民检察院组织检委会委员对王某某故意伤害案开展听庭评议活动，强化检委会对案件的监督指导作用，提高公诉人的出庭应诉能力。

庭审过程中，检委会委员全程旁听了该案的开庭审理，认真做好记录。庭审结束后，听庭人员对公诉人出庭应诉情况进行集中评议，由案件承办人进行自评，年轻的检察官、助理谈观摩感受。检委会委员从案件的法律文书制作、法庭调查、法庭辩论、庭审礼仪、办案综合效果等五部分逐一

进行评析、打分，既肯定了公诉人充分结合案件事实和证据有理有据指控犯罪，面对被告人和辩护人的不合理辩护意见及时答辩，灵活应对，做到要点清晰、逻辑严密不遗漏，展现了扎实的法律功底及较强的应变能力。检委会委员也指出了公诉人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据介绍，该院将持续强化检委会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的精准监督指导，通过检委会会议、听庭评议等，以案代训、以评促改，不断提升检察官刑事案件出庭应诉的规范意识和能力水平。

硕果亭结出“法治果”

（上接1版）向茶农讲明擅自开垦林地可能面临的法律后果。

眼见部分村民还有疑虑，村干部又结合毛纳村“五零”绿色生态农业发展路径，给茶农算清“生态账、长远经济账”，说明只有守住雨林生态底色，保持大叶茶品质、茶旅产业才有长久根基。

在达成共识基础上，村干部继续围绕茶园提质改造、老茶园改良、林下套种等技术路径展开探讨，并同步讲解生态公益性岗位、地役权补偿等政策，引导农户将精力转向提升茶叶品质与附加值。

“法”讲清了，“理”也顺了，大家心头的疙瘩解开了。经过多轮沟通，茶农代表纷纷表示，充分理解保护政策，主动放弃了违规扩种的想法，转而投入现有老茶园的提质管护。

有事亭中议，矛盾纠纷 化解在基层

其实，这样的场景在毛纳村并非个例。

“村党支部定期在亭里召开协商议事会，茶叶价格跌了，水渠堵了、村里的道路受损了……村子里的大事小情、矛盾纠纷，都可以在这里敞开说。”王有寿告诉记者。

前段时间一场强降雨过后，村内部分灌溉水渠出现损毁，有村民提出应当由集体出资修缮水渠，但也有部分群众提出，水渠有部分紧邻茶园和农田，应当由受益农户共同分摊维修经费，村民意见不一，多次沟通未能达成一致。

眼见双方僵持不下，村“两委”干部和驻村工作队随即在硕果亭召开协商议事会，邀请各方坐在一起说事议事。

梳理关联案件 化解系列纠纷

（上接1版）陈某某将其持有的某公司30%的股权转让给指定关联企业，明确对应股权的实缴、认缴出资份额，受让方取得股权后依法承接未实缴出资义务。各方将股权转让价款、劳动争议生效裁判确定的款项及其他关联债务统一合并核算，最终确定和解总金额为32.8万元，由各责任主体按协议约定分别履行付款义务。

为确保协议落地见效，和解方案并未止步于原则性约定，而是设置了全链条闭环履行机制：不同付款主体分别于协议生效后3日、10日内完成付款；全部款项到账后5日内，陈某某配合办理股权变更登记；受让方对部分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款项全额付清后，陈某某撤回该案起诉及其他关联案件的上诉、申请执行，股东知情权、股权转让、出资、劳动争议等既往纠纷一案终结。协议同时明确了逾期付款、拒不配合变更等情形的违约责任。

会上一方面宣讲农田水利管护相关政策，讲清集体公益设施管护权责；另一方面则听取农户的实际困难，摆事实、算明细账，兼顾集体利益与农户诉求。经过充分讨论，最终形成“村集体对接上级申报维护项目，同时对部分急需维护的水利设施，统筹材料物资先行开展修复，受益农户可投工投劳，共同参与水渠修缮”的方案。

会后，村里很快完成渠道清淤、破损部位修补，既解决农田灌溉现实难题，也理顺群众分歧，把议事凉亭变成化解纠纷、凝聚民心的基层治理主阵地。

据介绍，毛纳村建立了“党支部统筹+法律顾问坐班+‘法律明白人’前端调处+乡贤柔性劝导”四级多元调解体系，由乡派出所设立派驻毛纳村旅游警务室，法律顾问固定驻点，有效实现矛盾纠纷源头预防与前端化解。

除了协商议事，硕果亭、宝山竹屋也是普法宣传的前沿阵地。村干部、有威望村民、致富能手、网格员组成的“法律明白人”队伍，不定期开展入户走访和“亭下说法”，解读群众关心的法律问题。

“我们围绕土地承包、邻里地界等农村高频民事场景以案释法，同步普及乡村振兴促进法、国家公园法等涉农涉旅法律法规。”五指山司法局水满司法所所长周泰川介绍。

如今，硕果亭已成为游客必到之处，这里不仅是游客歇脚赏景的打卡地，更是村民说事议事的“同心亭”。从产业发展到生态保护，从邻里纠纷到村庄治理，村民在共商共建中凝聚共识，将法治精神融入乡村肌理，绘就出一幅和谐宜居的乡村振兴新画卷。

先签后结：把纸面共识 转化为履行结果

法官全程跟进协议文本核对与签章进度，逐一核实各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直到所有主体完成签字盖章，确认协议内容无异议后，才依法推进本案及关联案件的结案程序，确保调解不只是“口头合意”，而是可兑现、能闭环的履行安排。

各方达成一致后，陈某某就该案提交撤诉申请，龙华区法院当日裁定准许撤诉；同日，陈某某在公司决议撤销纠纷二审中申请撤回上诉，海口中院裁定予以准许。各付款主体严格依约履行付款义务，劳动争议生效判决确定的债务全部清偿，对应执行案件顺利结案；其余关联诉讼也按协议约定通过撤回起诉、撤回上诉等方式陆续办结。

至此，从股权争议到劳动纠纷、从侵权追偿到债务清偿，从审判程序到执行程序，全链条系列争议一次性彻底化解。

乐东九所司法所进校园普法 传授自我保护方法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大东 通讯员李德美 文静云）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司法局九所司法所联合九所镇政府、九所海岸派出所等部门走进九所镇中心小学，开展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以专题授课的方式开展普法宣讲，结合中小學生身心发展特点和日常校园生活实际，摒弃生硬的法条灌输，围绕校园欺凌预防、网络安全防护、辨别不良信息、未成年人自我保护、规范日常行为等重点内容，通过真实案例讲解、现场互动引导的方式以案释法，向学生传授自我保护、依法求助的实用方法。

海口新埠街道进校园宣传禁毒知识

引导青少年树立健康生活理念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吴清宝 李团）9月24日，海口市美兰区新埠街道组织禁毒专干、新埠司法所、三联社区、工会、共青团及关工委在新埠华侨中学举办“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暨禁毒宣传进校园”专项宣传教育活动，为广大青少年送上专业的禁毒科普、法治教育、校园防欺凌等课程，引导青少年树立健康生活理念、增强识毒防毒拒毒能力。

活动中，新埠海岸派出所民警苏鸿亚通过校园广播上了一堂法治宣传安全

教育课，内容有防溺水、防交通事故、防欺凌、防性侵害等安全教育和普法教育，切实提升学生安全防护意识和能力。法治宣传安全教育课增强了未成年人的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意识，教育引导未成年人正确使用网络，不浏览不健康网页，不沉迷网络游戏，文明上网、绿色上网。

苏鸿亚还结合当前青少年涉毒、药物滥用的新形势、新特点，摒弃枯燥的理论说教，开展禁毒专题宣讲。同时，结合真实青少年涉毒、药物滥用典型案例，直观阐述药物滥用、吸食毒品对青少年神